

证券代码：600572

证券简称：康恩贝

公告编号：临 2017-032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 2017 年 6 月 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6 月 6 日以书面、传真、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董事。会议应参加审议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加审议表决董事 9 人。公司监事以审议有关议案方式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了有关议案，经书面表决通过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子公司磐安康恩贝与希康生物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对本项议案，关联董事胡季强、张伟良和胡北先生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业务发展需要，同意 2017 年公司全资子公司磐安康恩贝药材发展有限公司向关联方云南希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采购银杏烘干叶，采购总金额不超过 7,500 万元人民币（含税）。具体详见同日披露的临 2017—033 号《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磐安康恩贝与希康生物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叶雪芳、曾苏、徐冬根对本议案事项事先予以认可，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子公司磐安康恩贝药材发展有限公司与云南希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日常正常经营活动业务往来，是在双方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形成的。关联交易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执行了关联董事回避制度。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市场交易原则，有利于公司经营发展，不会损害广大中小股东利益。

特此公告。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6 月 13 日